

#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以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为原则，勤勉尽责地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发挥了积极作用。

现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共召集召开监事会会议 6 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年度监事会会议及审议主要内容如下：

| 序号 | 会议日期           | 会议届次        | 议案主要内容   |
|----|----------------|-------------|--|
| 1  | 2023 年 3 月 7 日 |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   |             |              |   |
|---|-------------|--------------|---|
| 2 | 2023年3月31日  |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的议案》  |
| 3 | 2023年4月27日  |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 4 | 2023年9月27日  |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
| 5 | 2023年10月24日 |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 《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 6 | 2023年12月26日 |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除参加监事会会议外，还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并出席了股东大会，听取会议审议各项议案的情况，了解公司各项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掌握了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同时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行为的规范。

##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相关事项的意见

###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法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情况进行了全过程的监督和检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运作，决策合理，勤勉尽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审查公司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核查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其他财务资料，对公司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监督。

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会计基础工作和内控体系完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并审议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相关专项报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四）对外担保情况

经过对公司 2023 年度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未发生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事项，不存在违规担保或逾期担保的情形。

### （五）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机制，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合理健全；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 三、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紧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忠实勤勉、严谨公正地行使监事会监督职能，监督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积极列席、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督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促进公司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权益；同时将不断加强自身学习，适应上市公司内部监管新形势，履行好公司监督职责，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19日